
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113 年度「幸福高雄，宜居城市」學習列車
專題講座-「CEDAW 暫行特別措施(含性平政策分析與決策班)(主管班)」
研習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本(113)年度「幸福高雄 宜居城市」學習列車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透過 CEDAW 暫行特別措施以瞭解並落實 CEDAW 所列各項性別平等權利，消除性別歧視，積極促進性別平等。
- 三、主辦機關：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。
- 四、承辦機關：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。
- 五、協辦機關：高雄政府捷運工程局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財政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主計處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及行政暨國際處。
- 六、活動日期：本年 4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- 七、活動地點：市府四維行政中心 9 樓經濟發展局局會議室。
- 八、活動程序表：

時 間	內 容	備 註
13：40-13：50	報到	
13：50-14：00	人事宣導	
14：00-15：30	暫時特別措施（性別政策分析與決策）1	
15：30-15：40	中場休息	
15：40-16：30	暫時特別措施（性別政策分析與決策）2	
16：30-	賦歸	

九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府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，計 49 人。請協辦機關依分配表派員參訓：

機關	分配名額	備 註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	15 人	
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	1 人	
高雄市政府地政局	15 人	
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	3 人	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3 人	
高雄市政府社會局	3 人	
高雄市政府主計處	1 人	
高雄市政府工務局	2 人	
行政暨國際處	1 人	
自由報名	5 人	
合計	49 人	

十、參加人員得依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規定，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3 小時。

十一、交通費、講師鐘點費由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本年度「教育訓練研習-業務費」項下支應。

十二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。